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關於立法會羅彩燕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局對立法會2024年4月29日第475/E357/VII/GPAL/2024號函轉來羅彩燕議員於2024年4月12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4年4月30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着力優化本澳公共體育設施，持續透過興建新場館及重建舊有場館等方式，滿足居民對體育空間的不同需求，並已透過《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2020-2040）》、《東區-2規劃分區詳細規劃》，對城市發展作出規劃，當中包括預留場地作為體育設施，將能為居民、學校、團體等不同單位提供不同類型的體育空間。此外，體育局亦一直呼籲本澳具條件的機構或團體開放轄下體育場地予公眾使用，協力為居民提供體育鍛鍊的場地。

為了讓公眾更簡便地使用體育局轄下的體育設施，體育局積極推進電子化服務。現時，居民可透過網上預約系統預約體育局轄下的公共體育設施，體育局亦透過資訊技術防範不規則的網上預約行為。此外，所有使用者須按照《體育局轄下各體育設施的購票守則》及《體育局轄下各體育設施的使用總則》（以下簡稱“《使用總則》”）的規定購票進場及使用場地，例如每名使用者僅可持有兩張同一天內使用的預約門票、個人使用者以實名制方式使用場地、使用者不得在個人使用時段內進行任何未經體育局批准的活動。體育局持續安排工作人員進行巡場工作，倘發現使用者出現違反《使用總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則》的情況，亦會對其作出勸喻並要求停止，以維持場地的使用秩序，保障公共體育資源的合理使用。

目前，體育局轄下的體育設施有不少是貼近民居，在平衡居民用場及作息需求下，大部分體育設施是由早上7時至晚上11時對外開放，部分場館如蓮峰體育中心及奧林匹克體育中心（運動場及戶外天地）的田徑跑道更為方便晨運人士提早於早上6時開放，考慮到目前對外開放的體育設施的使用情況，體育局現階段未有計劃調整轄下體育設施的開放時間。

局長
潘永權